

夕阳正红

周刊

燕赵都市报

16-19

2018年3月5日

本版编辑/安军玲

美术编辑/刘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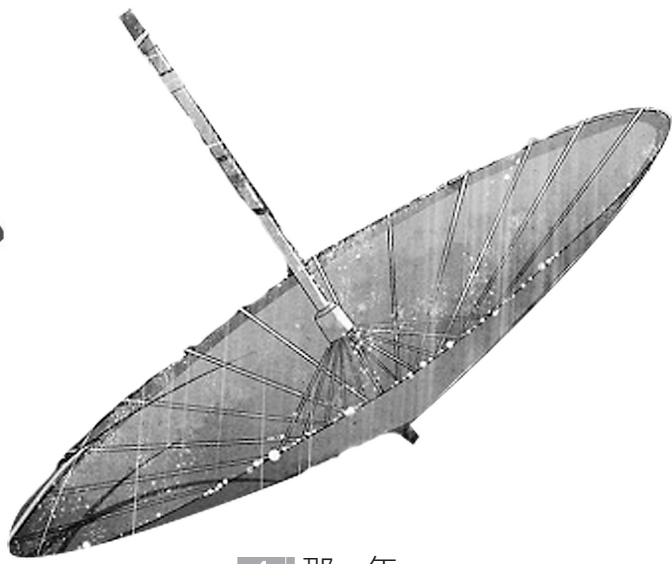
互动邮箱:hyning59@163.com

小草(化名)是一位七旬长者,也是本版的优秀撰稿人。一次,小草在给记者的邮件里写道:其实我的情感经历,也像许多电视剧里的情节一样跌宕起伏……

2月21日,记者对小草进行了采访,聆听了那个久远时代的爱情故事。是的,那一代青年人也有火热的青春,火热的情感,同样也有自己的困惑和面对难题的无奈,这些都深深地打着时代的烙印。但不管怎样,当初的纯真值得珍重,分手后对昔日恋人的真诚祝福值得欣赏。

穿越岁月的烟尘,让我们回到过去的年代,不知那段埋藏在岁月深处的爱情,是否有你青春的痕迹……

本版的文稿,拟以采访或故事讲述的形式刊登(您来讲述,用真名或化名皆可,我来写)。只要您有倾诉的渴望,只要您有动人的故事,只要您愿意与我们分享您的人生经历或人生感悟,那么,请把您的联系方式发到hyning59@163.com,期待老年朋友的参与!



五十多年前的那段爱情

被采访人 小草

采访人 安军玲

1 那一年,太短暂了,短暂得让人心疼

“寄蜉蝣于天地,渺沧海之一粟”,对于自然界来说,人是渺小的,我更是这倏忽光阴中的一个过客。转眼间,我已从一个青葱少年变为古稀老翁。这几十年,我经历了岁月的艰辛,年轻的狂躁,仕途的坎坷,军旅的艰险……但珍藏在心底最刻骨铭心的,还是那甜蜜、苦涩、激动、幸福,让人想起来就心跳如鼓的初恋。人们常说,要学会舍得,拿得起,放得下。可我却怎么也忘不了,那是因为爱得太深太深,藏得太久太久,已经50多年了啊!这50多年来,我的心事从来不曾对人提起。

17岁那年,我爱上了一个女孩,准确地说,最初是她的照片让我怦然心动——她与我邻居的合影被照相馆的工作人员摆在橱窗里。“情不知所起,一往而深”,我的旁边,不是没有比她更漂亮的女孩子,但是,放学后,我经常会使鬼差地走到橱窗前端详很久。通过邻居,我知道了她的名字叫穆蓉蓉(化名,同学,与我没在一个班),从此,这三个字就牢牢镌刻在了我的心中,我足足暗恋了她6年。

恋爱中的人都有这样的感触吧,总感觉对方是那么美。每到课间,我总忍不住痴痴地盯着她的身影;每天上学时,我总会走过她的必经之路,期望能看她一眼。我不敢对任何人说,也不能让任何人看出来。

1960年,穆蓉蓉竟然成了我的同班同学!让我惊喜的是,她还是个聪明博学的才女。她的毛笔字潇洒飘逸,钢笔字工整刚毅,各科成绩均在年级名列前茅,让我们这些号称尖子的男生都望尘莫及。除此之外,她还会拉胡琴、唱歌,那首“小河的水呀,清悠悠……”唱得让人心醉,连男生们玩的象棋,她都精通。

她坐在我的前排,我总想悄悄地靠近,哪怕和她擦肩而过都会觉得幸福。记得那是一个课间,她和同学在做一道数学题,我凑过去靠在她背后的椅子上,嗅到她的发香,整整一个课间,竟再也走不动了。想起那时自己的天真和幼稚,至今还觉得脸红。

那一年,太短暂了,短暂得让人心疼。岁月无情,毕业后,穆蓉蓉以优异的成绩考入了大学,我则走进了军营。我俩同在庄里,却咫尺天涯。忙碌的学习和训练掩埋了我的思念,这一晃就是两年。此时,我已长成了一个成熟的男人。

2 寒风中,她冻红的脸像盛开的玫瑰

1964年的暑假,邻居竟然带着穆蓉蓉来到我家,那一刻,我真是喜出望外,不敢相信眼前的她是真的。我的内心着了火,可是,表面却装得一本正经,心里话一句也不敢说。我们那代人太保守,太封建了,以至于把男女之间的正常爱情看成是羞耻和不正当,对人的本能、人正当的感情需求,总是压抑了再压抑。

那次见面后,我们开始通信,尽管心里充满了爱意,可我在信上只说一些不咸不淡的话。在同一座城里,竟然没有一次约会,这是我一生中的败笔之一。

毕业后,穆蓉蓉分到了邢台邮电局,我则暂时留在了石家庄。这下倒好,天各一方,想见都不容易了。1965年,我到景县工作,身边工作队和农村民兵中不乏如花似玉的姑娘,村里有位女孩也曾给我写过情书,但是,我牢记着“慎独”二字,洁身自好,心中只有一个她。

1966年的腊月二十九,晚上11点多,在微水的小候车室,我意外地见到了穆蓉蓉,只见她围着一条鲜红的围巾,脸冻得红红的,一脸的倦态,看上去叫人怜爱。我真想疯了一样扑上去抱住她,可是,我压抑着,只用双眼直勾勾地看着。多长时间没见面了啊!那是我一生中记忆最深的春节。

初一下午,我就迫不及待地去找她。面对她的家人,我紧张得语无伦次,说什么呢?说“我爱你,我想娶你,你嫁给我吧”,那时是绝对不可能的。过了一会,我们出来了,沿着溪边的小路走着,走着……也不知走了多久,天渐渐黑了。空旷的田野上,没有行人,没有

飞鸟,凛冽的寒风吹打着路边的荒草,她额前的刘海在风中摆动,脸冻得红红的像盛开的玫瑰,我再也控制不住了,一把把她拽到怀里抱紧,把热烈的唇对准了她,蓉蓉更紧地抱住了我,抬起头,与我缠绵地吻在一起。此时,我心中狂喜,我再也不用猜了,真正读懂了她的心。

从此,夜变得那么长,孤独和思念让我烦躁,让我不安,让我难眠。在宿舍,我常常一遍又一遍地看她的来信,也只能看她的信,有时竟不由自主地把嘴贴上去,久久地吻了起来。

1967的新年,我终于下决心到邢台去看她。一路上,我心跳得厉害,激动不已。在车站相见时,我们谁都没有说话,因为我们早已被对方湿热的唇紧紧地贴住。在机务站的门口,在寒风中,我们久久地狂吻。

第二天真短,短得叫人恨。天黑了,我必须当夜返回石家庄,在车站,我猛地抱住她,她也紧紧地贴着我,我们好像要融化在一起。谁会想到,这竟是我们最后的吻别。



3 我不愿意让她受苦,所以选择了分手

1968年,接到那张调令时,我不由得呆住了。

那是一张将我调到千里之外的命令。如今跨越大半个中国,区区几个小时就足够了,那时的千里之外真的就是天涯。我不知这一去要多久,边关寒冷艰苦,工资也不高,那么,我还能给蓉蓉什么?蓉蓉是个大学生,“天之骄子”,有不错的待遇和非常热爱的工作,重要的是她今年已经26岁,在那个结婚普遍较早的时代,26岁对一个女孩来说意味着什么可想而知,我还要拖累她多久?难道,真的只要精神恋爱就可以了么?作为一个平凡的人,我必须面对这些现实问题。

是的,军人以服从为天职,我别无选择。诚然,我可以和她这样下去,但我在热情之外尚有一些理智,我不愿意让她和我一起受苦,不忍她为我承担那太多的,我也再熟悉不过的牵挂与孤独。我含着泪,心里滴着血,给她写了一封连我自己都觉得莫名其妙的信。

发出去的信,就像泼出去

的水,我后悔也晚了。但是,信却如泥牛入海,没有回音。数月之后,我的心渐渐凉了,脑子也清醒了许多。我有些自卑,觉得配不上她,感觉我们的恋爱走到了尽头,她也没有再跟我联系,就这样,我们不明不白地分了手。

后来,我有了我的家庭。我知道蓉蓉也找到了如意郎君,那是一个大她几岁的、某所大学的毕业生,他们很快生了一双儿女。那人还真的疼她,为她做饭,为她洗衣,对她百依百顺。我听了,觉得那是应该的,换了我也会这么做的,因为谁找了她那是谁的福分。

有时候我会难过,可一想她幸福了,我酸楚的内心又有几分欣慰。我不能给她的,人家给了,人家给她的爱更安稳更现实。

初恋是我忘不掉的痛,它像冰川下燃烧的火焰,有多少压抑和遗憾,就有多少难忘和深情。如今,我们都老了,今生也已注定没有姻缘,那么,就让我们把这份纯情和美好保留在心底,直到永远。

